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9）100 号

债券代码：128020

债券简称：水晶转债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2019 年 10 月 25 日通过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公司参股子公司株式会社オプトラン（以下简称“日本光驰”）78.73 万股普通股股份，占日本光驰总股本（不含库存股）的 1.87%，累计成交金额为 254,275.05 万日元（约合人民币 16,891.90 万元）。

本次减持后公司持有日本光驰 650.77 股股份，占日本光驰总股本（不含库存股）的 15.48%，仍为日本光驰第一大股东。

二、交易标的情况

日本光驰主要从事光学、触控面板等行业的镀膜设备及设备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行业最领先的专业设备厂家，在光学镀膜设备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居全球前列。2017 年 12 月 20 日，日本光驰在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6235”，股票简称为“オプトラン”。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已经审计)	2019 年 1-6 月份 (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5,928.31	356,080.74
净资产	173,671.63	201,017.76
营业收入	277,024.82	170,244.64
净利润	47,944.20	38,257.05

三、公司持股变动情况

1、公司于2014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收购股权的议案》。公司与日本光驰40位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合同》，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日本光驰的2,420股股份，实际交易金额为225,060万日元（按缴款日汇率约合人民币11,723.15万元），并于2014年12月19日完成交割。公司成为日本光驰第一大股东，占日本光驰公司股权比例为20.38%。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7日、2014年12月23日刊载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境外投资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85号）、《关于境外投资完成交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90号）。

2、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日本光驰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以不超过187,200万日元的自有资金，认购日本光驰首次公开发行（IPO）的普通股。日本光驰于2017年12月20日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价格最终确定为1,460日元/股，公司优先认购93.6万股普通股，认购金额为136,656万日元（按缴款日汇率约合人民币7,972.24万元）。至此，公司对日本光驰的总投资额为361,716万日元（按缴款日汇率约合人民币19,695.39万元）。本次发行前日本光驰总股本为3,562.8万股，公司持有其726万股股份（日本光驰历经几次扩股所致），占日本光驰20.38%的股权。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日本光驰总股本为4,435.8万股，公司合计持有其819.6万股股份，占日本光驰18.48%的股权，仍为日本光驰第一大股东。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2017年12月21日刊载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认购日本光驰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0号）、《关于参股子公司在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9号）。

3、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2018年6月14日通过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日本光驰90.10万股普通股股份，占日本光驰总股本的2.03%，累计成交金额为332,146.68万日元（约合人民币19,305.03万元）。本次减持后公司持有日本光驰729.5万股股份，占日本光驰16.45%的股权，仍为日本光驰第一大股东。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6日刊载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减持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号）。

4、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2019年10月25日通过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日本光驰78.73万股普通股股份，占日本光驰总股本（其中库存股231.4万股）的比例为

1.87%（不含库存股），累计成交金额为 254,275.05 万日元（约合人民币 16,891.90 万元）。本次减持后公司持有日本光驰 650.77 万股股份，占日本光驰总股本（不含库存股）的 15.48%，仍为日本光驰第一大股东。《关于减持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0 号）同日刊载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交易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日本光驰 650.77 万股股份，占日本光驰总股本（不含库存股）的 15.48%，仍为日本光驰第一大股东。

本次减持累计成交金额为 254,275.05 万日元（约合人民币 16,891.90 万元），扣除成本、税费因素后，本次减持公司可获得投资收益共计约 1.08 亿元人民币，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3.08%。上述减持所获收益计入公司当期损益，会增加 2019 年度经营业绩。鉴于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注册会计师审计数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9 日